

智慧时代下的专门用途英语 教学研究

唐 昀 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本专著系2019年度广西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工程项目“高等教育国际化背景下大学英语课程ESP教学的实践研究——以桂林旅游学院《烹饪英语》系列课程为例”（2019JGA344）和桂林旅游学院译介与语言诊疗研究中心科研平台研究成果

第一章	绪 论	001
	第一节 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	001
	第二节 专门用途英语的发展阶段	007
	第三节 专门用途英语与智慧教育	015
第二章	专门用途英语理论基础	024
	第一节 需求分析理论	024
	第二节 体裁理论	032
	第三节 人本主义教育观	042
	第四节 联通主义	050
第三章	课程设置	055
	第一节 课程设置基本要素	055
	第二节 ESP课程设置模式	061
第四章	教学大纲	069
	第一节 教学大纲的定义	069
	第二节 教学大纲的作用	073

第三节	教学大纲的要素	075
第四节	ESP教学大纲的类型	080
第五节	教学大纲示例	084
第五章	教材编写	089
第一节	教材的作用	089
第二节	ESP教材编写原则	093
第三节	ESP信息化教材建设	105
第四节	教材资源：微课	108
第五节	ESP教材编写示例	115
第六章	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	118
第一节	教学模式：翻转课堂	118
第二节	体裁教学法	126
第三节	任务型教学	132
第四节	情景教学法	145
第五节	课堂教学实操	151
第七章	学习评价	162
第一节	形成性评价的内涵	162
第二节	ESP教学多元评价的原则	167
	参考文献	173

第一章 绪 论

专门用途英语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简称ESP), 简单理解, 是指与某种特定职业或学科相关的英语, 如电子商务英语、外贸英语、国际金融英语、新闻英语、医学英语、法律英语、旅游英语、营销英语、学术英语、科技英语、文献阅读、论文写作等, 旨在培养学生在将来的专业工作领域用英语进行交际的能力。它的学术定义及特征将在后文详细阐述。

第一节 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

关于专门用途英语, 不同学者给出了不同的定义, 其中以哈钦生 (Hutchinson) 和沃斯特 (Waters) 的定义最具代表性。

一、斯特雷文斯 (Strevens) 的界定

斯特雷文斯明确地给专门用途英语下了一个定义: “Broadly defined, ESP courses are those in which the aims and the content are determined, principally or wholly not by criteria of general education (as when English is a school subject in school) but for functional and practical English requirements of the learner.”^① (广义上来说, 专门用途英语

^①Strevens, P. *New Orientation in the Teaching of English*.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7.

课程的目标和内容，不完全或者完全不取决于普通教育的标准，如英语被当成学校里的一门科目，取决于学习者对英语在功能和实际应用上的需求。)

斯特雷文斯对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是普遍被人们接受的一个版本。他认为，专门用途英语和一般用途英语（English for General Purposes，简称EGP）是截然不同的，甚至是对立的两个概念。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目标非常明确、内容十分确定，交际需要占据着主导地位。而一般用途英语教学则把英语当作一门普通课程，教授一些通用的语言知识，而不强调任何特殊要求。

1988年，斯特雷文斯就专门用途英语提出了更加详细的定义，其中包含四个绝对特征和两个相对特征^①。

（一）绝对特征包含以下四个方面：

- （1）满足学习者的需求；
- （2）教学内容和特定学科、职业、实践活动有关；
- （3）实用语言中的语法（Grammar）、词汇（Lexis）、语篇（Discourse）、语义（Semantics）和语篇分析（Analysis of the Discourse）等方面是专门用途英语研究的重点；
- （4）与一般用途英语有所区分。

（二）相对特征包含以下两个方面：

- （1）可以只培养一种语言技能，如只提高阅读技能或口语技能。
- （2）可以选取任何适合的教学方法而不受主流教学方法的限制。

从斯特雷文斯的定义中我们可以看到两个明显的问题：第一，绝对特征的第二条指出，专门用途英语与特定学科、职业、实践活动相关。这一点容易让专门用途英语教师产生一种错误的认识，即专门用途英语

^①Stevens, P. The learner and teacher of ESP[A]. In Chamberlain. D. and Baumgardner . R. J. (eds) . ESP in the Classroom Practice and evaluation[C]. ELT Document 128. Modern English Publications in association with the British Council, 1988.

授课内容必须和学科内容密切相关。然而，专门用途英语教学通常反映某项特定学科的基本概念和实践活动，即在整体上围绕某项学科开展，但非指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具体内容都必须和该学科有关。例如，在学术用途英语（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简称EAP）阶段，学生常常需要学习文献阅读的技巧。即使学生的阅读材料与本专业不相关，学生同样可以通过这一课程掌握文献阅读的技巧。第二，绝对特征中的最后一条指出，专门用途英语是与一般用途英语对立的两种教学概念。事实上，作为英语语言教学的分支，专门用途英语无论在教学方法还是在课程设计上，都与一般用途英语有着紧密的联系，两者之间的共同性大于差异性。尽管与一般用途英语相比，专门用途英语在教学内容上有些特殊，但是教与学的过程是相同的，教学理论和方法也都相差不多。例如在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前期，提高学习者听、说、读、写能力的教学目的和一般用途英语教学阶段是相同的。两者都旨在提高学习者的英语水平，满足他们的学习需求。

二、达德利·伊文斯和圣约翰（Dudley-Evans & St. John）的定义

达德利·伊文斯和圣约翰指出，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必须能够将其教学方法和一般用途英语区别开来，尤其是在某一特定学科领域的教学中，专门用途英语教学方法应该显示出自己的独特之处。这个观点涉及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以下两个方面^①：

（1）专门用途英语教师在与学生交流互动过程中所扮演的角色问题。在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普通阶段，教师的角色和一般用途英语教师的角色是相似的。而当专门用途英语教学进入高级阶段以后，教师的角色更像一个为具有专业知识的学习者提供语言帮助的语言顾问，并与学

^①Dudley-Evans, T. & St. John. M. J. *Developments in ESP[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习者具有平等的身份。

(2) 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上的指向性。作为一门培养学生特殊领域的英语能力的学科,其教学不应脱离相关领域的内容。

达德利·伊文斯和圣约翰的上述观点在他们的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中得到了体现。他们同样通过绝对特征和相对特征两个方面对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进行了限定说明。

(1) 绝对特征包含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满足学习者需求;

第二,反映所服务的专业学科的教学方法和实践活动;

第三,重点研究实践活动语言中的语法、词汇、语域、技能、语境和体裁。

(2) 相对特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与某一特定的专业学科有关;

第二,具体教学过程中可能和一般用途英语教学方法有所区别;

第三,对教学对象没有严格限制。高等教育机构、在职人员甚至中学生都有可能成为专门用途英语的授课对象;

第四,授课对象大多是业已具备一定语言基础的学习者,他们大多至少已经达到中级水平。但初学者也可以学习专门用途英语。

通过上述定义可以看出,达德利·伊文斯和圣约翰对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与斯特雷文斯的定义有很多的相同之处。不同之处在于:该定义并不认为专门用途英语与一般用途英语相对立;定义中增加了专门用途英语的相对特征,弥补了斯特雷文斯定义中的一些不足,纠正了一些错误。另外,从达德利·伊文斯和圣约翰对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中可以看出,专门用途英语在本质上是一种教学方式,对授课对象和授课内容都没有绝对的限制。其教学目的在于满足学习者的特殊需求,教学内容通常是和某一特定学科相关的英语语言技能。

三、哈钦生和沃特斯 (Hutchinson & Waters) 的界定

哈钦生和沃特斯把ESP看成一种途径或理念 (Approach) 而不是结果 (Product)。他们对专门用途英语做了如下界定:

“ESP must be seen as an approach not as a product. ESP is not a particular kind of language or methodology, nor does it consist of a particular type of teaching material. ESP, then, is an approach to language teaching in which all decisions as to content and method are based on the learner's reason for learning.”^①

他们的重要观点有:

(1) ESP不是教授某种特殊英语 (Specialized Varieties of English) 的事件, 因为用于特定场合的语言, 并不是某种特定语言形式。当然在特定目标情境中, 会有某些非常典型的、特定的语言形式, 但这些形式的差异并不足以构成一种新的语言类型。

(2) ESP不是科学家使用的科学词汇或语法的事件, 也不是商人使用商业词汇或语法的事件。从表象上看, 每个专业领域的语言词汇、语法似乎都有自己的特点。但如果深入本质就会发现, 这些不同表象的根源其实是一样的。

(3) ESP与其他形式的语言教学是相同的, 因为它也是依据有效、高效的学习原则。尽管学习的内容可能稍有变化, 但学习的过程与EGP没有不同。换句话说, 没有所谓的ESP教学法, 在ESP课堂上使用的教学法, 同样适用于其他语言课堂。

四、罗宾逊 (Robinson) 的定义

关于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 罗宾逊与哈钦生和沃特斯有着相似的观

^①Hutchinson, T. & Water, A.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M]. Cambridge: CUP, 1987.

点,即根据学习者的需求界定专门用途英语,也就是需求理论分析。罗宾逊对专门用途英语的定义主要立足于两个方面:第一,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具有以目标为导向的特点;第二,专门用途英语课程设置需要符合学习者的需求,通过分析学习者的需求掌握学习者的学习动机和学习目标,从而针对此需求展开教学。除了这两个主要立足点以外,罗宾逊还阐述了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一些特征,例如专门用途英语学习者通常是来自相同的专业背景或者从事着共同职业的成年人,他们具有相似的英语水平、专业知识和语言学习的需求和动机。这就是罗宾逊所说的同质班级(Homogeneous Class)^①。

综合学者们的观点可以发现,每位学者对于专门用途英语的认识和定义所选的角度都不一样,相对而言哈钦生和沃特斯的定义更符合中国目前的英语学习语境。正如秦秀白所强调的,ESP不是一种教学方法(Method),更不是一种具体的技巧(Technique),而是英语教学的一种教学途径、一种教学方针或教学理念(Approach)。只有按照ESP教学途径开设的课程才是真正意义上的ESP课程。他总结出ESP的判断标准有三条:一是以特定目标为导向;二是ESP教学必须建立在需求分析的基础上;三是必须有切实可行的ESP教学大纲。针对某一类专业编写的、符合国情的ESP教学大纲既是ESP教学途径的具体体现,也是实现这一教学主张的根本保障。在没有统一的ESP大纲的情况下,由教师随意选编一些与某一专业相关的语言材料进行英语教学,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ESP教学。^②

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一般用途英语教学虽然有一定的不同,但却并非一种有别于常规语言教学的特殊存在。事实上,专门用途英语教学正

^①Robinson, P. E. ESP Today: A Practitioner's Guide [M]. New York & London: Prentice Hall International (UK) Ltd., 1991.

^②秦秀白. ESP的性质、范畴和教学原则——兼谈在我国高校开展多种类型英语教学的可行性[J]. 华南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3, 5(4): 79-83.

是英语语言教学的一个分支。它在许多教学的基本原则和教学方式上和英语语言教学是统一的,并没有专门的、只适用于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教学方法。例如,学习有效性这一原则不仅适用于一般用途英语教学,也适用于专门用途英语教学,还适用于其他语言种类的教学。专门用途英语教学与其他英语教学最大的不同在于它是根据学习者需求的不同而变换教学方法和教学内容的。因此,对专门用途英语教学来说,需求分析是决定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如何开展的关键,也是关系教学成败的一个主要因素。

第二节 专门用途英语的发展阶段

一、ESP起源

第一,经济全球化进程的产物。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国际间的科学、技术、经济和文化交往等日益扩大,而英国和美国在诸多领域处于世界领先地位,使英语逐渐成了国际间交流的通用语言,世界范围内出现了英语热,再加上英国历史上遍布全球各个角落的殖民地,将英语列为官方语言,使得英语越来越成为一种国际语言。所以要想在国际交流中畅通无阻就必须掌握好英语。

第二,石油危机的推动。英语的作用在20世纪70年代的石油危机中得到进一步催化。由于石油在国家经济发展中的地位越来越高,西方发达国家开始大量进口石油。经济、政治、科技等方面的交往需求更加急迫。英语教学必须适应社会需求,开发目标明确的专门用途英语,以达到高效交流。人们学习英语的动机各不相同,每个国家及每个人的英语学习环境和使用环境等也存在巨大差异。例如,化学专业的学生希望将来能与国外同行进行深度交流,经济学专业的学生计划日后更有效地开展国际贸易,等等。显然通用英语的学习不能满足这样的需求,由此专

门用途英语应运而生。

第三，ESP的出现同时也是语言学的一次革命。传统的语言学家着重描述语言的特征，着重于语言本身的词、音、义等。随着社会的发展以及自然科学与人文科学的巨大进步，尤其是人类学、心理学的发展使得语言学的理论日益繁荣，由此诞生了多种分支和流派。其间，具有革命精神的语言学者们开始关注语言在实际交流中的使用情况，语言的社会属性和交际功能得到重视。人们意识到，使用英语的语境不同，就会出现不同的变体。韩礼德（Halliday）正视了这种变化，并开展了系统的探讨，他在1964年在与他人合著的《语言科学与语言教学》（*The Linguistic Sciences and Language Teaching*）一书中提出了ESP的概念：“English for civil servants; for policemen; for officials of the law; for dispensers and nurses; for specialists in agriculture; for engineers and fitters.”他们首次系统地阐述了根据学习者的具体需要决定教学内容和方法的原则：

“Every one of specialized needs requires, before it can be met by appropriate teaching materials, detailed studies of restricted languages and special registers carried out on the basis of large samples of the language used by the particular persons concerned. It is perfectly possible to find out just what English is used in the operation of power stations in India, once this has been observed, recorded and analyzed, a teaching course to impart such language behaviour can at last be devised with confidence and certainty.”^①

此后ESP理论研究日益增多，ESP课程在英语国家和非英语国家的各类教学机构得以实施。如伦敦城市大学（City University of London）建立了语言学习中心，提供与商业（Business）、艺术政策与管理（Arts Policy and Management）、工程类（Engineering）相关的ESP课程。巴

^①Halliday, M. A. K. *The linguistic sciences and language teaching*[M]. London: Longman, 1964.

斯大学 (University of Bath) 规定, 母语非英语的学生如果在入学时未能通过英语水平测试, 必须在头两个学期参加ESP与交际技能课程的学习, 直到通过英语水平测试才能接受专业课程的学习, 可见ESP教学对母语非英语的学生来说是普通英语技能学习向全英文的专业学习非常重要的过渡。伯恩茅斯国际语言学院 (Bournemouth International Language College) 提供了多达11种EAP课程, 28种专业英语课程。专门用途英语 (ESP) 已成为当今英语教学中最突出的领域之一。它的发展反映在越来越多的大学 (如伯明翰大学和英国的阿斯顿大学) 开设ESP硕士项目, 以及英语国家为留学生开设的ESP课程。

自改革开放以来, ESP在中国稳步发展, 尤其是进入21世纪后, 改革开放不断深化, 对外交流已经扩大到各个领域, 对既精通专业业务又有较强的外语能力的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ESP课程, 一方面是满足国家战略需求, 为国家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另一方面, 是满足学生专业学习、国际交流、继续深造、工作就业等方面的需要。ESP课程对大学生的未来发展具有现实意义和长远影响, 学习英语有助于学生树立世界眼光, 培养国际意识, 提高人文素养, 同时为知识创新、潜能发挥和全面发展提供一个基本工具, 为迎接全球化时代的挑战和机遇做好准备。

二、发展阶段

学界一般认可哈钦生和沃特斯的将专门用途英语划分为五个发展阶段^①的观点, 即语域分析 (Register Analysis)、修辞或语篇分析 (Rhetorical or Discourse Analysis)、目标情境分析 (Target Situation Analysis)、技巧与策略分析 (Skills and Strategies Analysis) 和以学习为中心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五个阶段^①。

^①Hutchinson, T. & Waters, A.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A learning-centered approach.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7.

（一）语域分析（Register Analysis）阶段

20世纪六七十年代的ESP研究属于语域分析阶段。

语域（register）这个概念最初是由里德（Reid）在1956年研究双语现象时提出的，韩礼德等人在研究“语言规划框架”时，对语域进行了进一步研究。他们认为语言将随着其功能的变化而变化。这种由用途区分的语言变体就是语域。例如，医生给病人看病时的用语和语文教师在学校上课时的用语不同，两者属于不同的语域。韩礼德还认为语域间的不同主要表现在形式上，即表现在词汇和语法上，其中词汇方面的区别表现得最明显。

韩礼德语域理论自其将语境纳入后正式形成。英国人类学家马林诺夫斯基（Malinowski）在1923年提出文化语境和情景语境的概念。文化语境指语言使用者所处的社会文化，即整个文化背景；情景语境指语言发生的实际环境。韩礼德等人把文化语境和情景语境的概念与语言系统联系起来，并在一系列著作中进行阐述，最终形成语域理论（Halliday, 1973, 1978; Halliday & Hasan, 1976, 1985/1989）。韩礼德等人的观点是，“文化语境决定着整个语言系统，即决定着讲话者在这一文化语境中能够说的话；而情景语境则决定着讲话者在某一具体语境中实际说的话”^①。因此，在一个具体语境中，说话者究竟能说什么话、用什么样的语言来说这些话，取决于语境中的各种因素。韩礼德把这些语境因素归纳为三个组成部分：语场（Field）、语旨（Tenor）和语式（Mode）。语场指实际发生的事情，语言发生的环境，包括谈话话题、讲话者及其他参与者所参加的整个活动。语旨指参与者之间的关系，包括参与者的社会地位，以及他们之间的角色关系。语式指语言交际的渠道或媒介，如说还是写，是即兴的还是有所准备的，包括修辞方式。语境的这三个组成部分决定语言意义系统的三个组成部分：概念意义、人际意义和语篇

^①张德禄. 语域理论简介[J]. 现代外语, 1987(04): 25-31.

意义。语境的三个组成部分中任何一项的改变都会引起所交流的意义的变化,从而引起语言的变异,产生不同类型的语域。

在这个阶段,语言学家们着重研究某一领域(如医学、生物工程、商业贸易等领域)的英语文献与其他领域在词汇、句法等方面的差异。语域分析的目的是找出这些领域的英语文献在语法和词汇方面的特点,这些语言特点成为制定教学大纲和编写教材的重要依据。如埃威尔和拉托尔(J. R. Ewer & G. Latorre, 1970)编著的《基础科技英语教程》(A Course in Basic Scientific English)大纲就是以语法为重点。其要点包括:

Simple Present Active

Simple Present Passive

Simple Present Active and Passive-ing forms

Present Perfect

Present Continuous

Infinitives

Anomalous Finites

Past Perfect

Conditionals

这些语法点看似在通用英语教材中都有,但是在科技英语中它们的重要性与其在通用英语中是不一样的。ESP教材侧重于强调典型的语境中最常用的词汇、语法特征。

语域分析的目的就是要找出特定领域的英语文献在词汇、句法、时态等方面是否具有自身独有的特点,以便在制定教学大纲、编写教材等环节做到心中有数,更有针对性,并能重点突出学员们在自己的专业学习中,以及在目标工作情境下的语言特点。语域分析在制定教学大纲、编写教材等方面能发挥一定的作用,但由于它在很大程度上仍然是建立在传统语法基础上的,虽然注意到了句子的结构,却忽略了语言最基本

的交际功能，因此有很大的局限性。英国应用语言学家亨利·威多森（Widdowson）就指出，语域分析仅仅是一种表层的“数量分析”，它无法表达书面语言中的交际功能，无法说明其语篇结构上的特点，这就需要进行深层的“质量分析”^①。

（二）修辞或语篇分析（Rhetorical or Discourse Analysis）阶段

语域分析阶段，学者们对语言的研究停留在句子内部，包括词汇、句子结构等，但这些研究并没有解释为什么某些语法模式会频繁使用于科技英语中，也没有解释句子和句干之间是怎样联系起来的。于是，英美国家的一些应用语言学家们将研究中心放在了语篇和修辞的研究上。这一时期的代表人物有英国的亨利·威多森（Henry Widdowson）和华盛顿学派的路易斯·特林布尔（Louis Trimble）、约翰·拉克斯多姆（John Lackstrom）、劳瑞·塞林克（Larry Selinker）。这一时期的研究内容在于：研究如何写各种功能的句子，如论证、说明、叙述、描写、下定义，如何将一个主题句扩充成段落，再如何将段落组合成一篇文章，如何使这篇文章达到一种更好的效果等。

这一阶段的研究较之语域分析阶段有了很大的进步。但不可否认的是，这一阶段的研究仍存在很大的弊端，即研究还停留在语言本身上。因为句子、词汇和篇章之间的关系并不是专门用途英语所特有的，因此不足以触及专门用途英语的本质。学习者即便掌握了篇章结构、行文技巧，仍然不能够解决情景交际中的实际问题。而专门用途英语能力的提高不仅包括写作能力的提高，还涉及很多其他的技能，这些都是本阶段的研究并未过多涉及的。因此，这一阶段的研究仍然不足以完成专门用途英语所担负的使命。

（三）目标情景分析（Target Situation Analysis）阶段

前面两个阶段探讨的都是语言形式和意义构建问题。目标情景分

^①Widdowson, H. G. Teaching Language as Communication[M].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析则是根据学习者的学习目的,对在使用外语的目标情景下进行交际的内容、方式、途径、媒介、手段等语言特点做透彻的分析,并根据这些分析设置专门用途英语课程和制定教学大纲,从而达成学习者在目标情景中能自如地用英语进行交际的目标。这就是著名的需求分析(Needs Analysis)。这一时期的代表人物是约翰·芒比(John Munby),他在《交际教学大纲设计》(Communicative Syllabus Design)一书中对学习者的交际目的、交际环境、交际手段、语言技巧、语言作用、语言结构等一系列问题进行了深刻的阐述,并把学生的需求列成一张详细的表,以此作为编写大纲、教材,选择教学方法的依据。他还提出了一套详细发现目标需求的步骤,即交际需求处理器(Communication Needs Processor)。它是由科目、参与者、媒介等一系列较集中的可变因素组成的。这些可变因素被用来确定学习者的目的语言需求。约翰·芒比在书中对目标需求进行了分析并得出了一个结论:以语言为中心的需求分析所能得到的有用信息十分少,以至于看不到这种分析方法对专门用途英语教学的积极意义。尽管在此之前也有一部分语言学家提出过确定学习者需求的理论和方法,但由于不够全面,不够科学,因此没有得到广泛的认同。而约翰·芒比的需求分析理论模式的特征虽然很难把握,但这一理论对专门用途英语的发展起到了很大的促进作用,因而被视作专门用途英语发展过程中的分水岭。这种根据学习者的特殊需求进行特殊分析并且制定相应的教学大纲的教学新思维使得目标情景分析在专门用途英语探索过程中有了质的飞跃。学习者的需求在这一阶段的专门用途英语研究中显示出相当的重要性,专门用途英语教学开始较之以往更加实用,更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同时它与一般用途英语的不同之处也逐渐显现出来。

(四) 技巧与策略分析(Skills and Strategies Analysis)阶段

专门用途英语发展的前两个阶段均将注意力放在了语言本身上面,第三个阶段则是一定情景下的语言表层。技巧与策略分析阶段不再是语